

新聞稿

即時發佈

宏安地產英皇道旗艦級地標項目

「101 KINGS ROAD」獲批入伙紙

現樓示範單位即將登場 最快月內開放予公眾參觀



101 KINGS ROAD 項目已屆現樓

(2025 年 11 月 4 日，香港) 宏安地產有限公司 (「宏安地產」，股份代號：1243) 欣然宣布，其位於英皇道 101 號之旗艦級地標商住發展項目「**101 KINGS ROAD**」已成功獲批入伙紙。「**101 KINGS ROAD**」傲據港島核心地段英皇道，信步約 1 分 30 秒即達港鐵炮台山站¹，盡享鐵路「兩站轉乘、三綫便利」之優勢²，於港鐵炮台山站乘搭港島綫至北角站，可連接將軍澳綫及於油塘站連接觀塘綫，貫通中環、金鐘、太古

坊及九龍東金融核心商業區²，無縫穿梭港九新界，鄰近銅鑼灣黃金地段，精彩娛樂購物休閒體驗近在咫尺，四大國際名師團隊薈聚匠心打造建築設計、整體規劃、園林綠化及室內設計，完美演繹城市綠洲概念，繁華與悠然雙重兼得。

宏安地產執行董事程德韻女士表示：「『101 KINGS ROAD』自推售至今一直獲市場熱烈追捧，推售至今共沽出 183 伙³，售出逾七成單位³，套現超過港幣 16.9 億元³。項目現已成功獲批入伙紙，短期內將開放現樓示範單位予公眾參觀，並預計月內致函予準業主交樓。」

宏安地產營業及市務總經理黃文浩先生表示：「『101 KINGS ROAD』得天獨厚的地理優勢及匠心打造之建築外觀備受市場矚目，單單 10 月份內已錄得 15 宗成交³，單月成交金額逾港幣 1.64 億元³。『101 KINGS ROAD』目前尚餘少量高層優質單位，預期正式開放現樓後將進一步吸納用家及投資者，集團亦將於短期內公佈新一輪的銷售部署。」

「101 KINGS ROAD」發展項目摘要

物業座數	1 座
住宅單位總數	251 伙
住宅樓層	5 樓至 31 樓 (不設 4 樓、13 樓、14 樓及 24 樓)
層與層之間的高度	5 樓至 30 樓: 最高約 3.45 米 ⁴ 31 樓: 高達約 4.00 米 (部份位置層與層之間的高度: 約 4.35 米) ⁴
標準單位 ⁵ 實用面積	244 平方呎 ⁶ 至 838 平方呎 ⁶
單位數量	<u>標準單位⁵</u> 一房單位數量: 60 伙 兩房單位數量: 132 伙 三房單位數量: 44 伙 <u>特色單位⁵</u> 單位數量: 15 伙
車位數量 ⁷	住宅停車位: 24 個 ⁷ 商業停車位: 5 個 ⁷
會所設施 ⁸	「KINGS CLUB」 ⁹ 提供戶外游泳池、運動室、宴會廳、多功能娛樂室、兒童遊樂場、桌上遊戲室、音樂室及閒坐空間 ⁸

有關宏安地產

宏安地產於 2015 年 11 月 19 日註冊成立，為香港物業發展商。於完成重組及分拆上市前，其為宏安集團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宏安地產的物業投資業務可追溯至 1997 年，而其物業發展業務則始於 2004 年。目前，宏安地產於香港建立地產品牌「the met.」，並擁有範圍廣闊的發展及投資物業。宏安地產秉承母公司宏安集團有限公司的堅實基石，廣受住客與投資者歡迎，信譽顯著。於 2016 年 4 月 12 日，宏安地產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發展項目所位於的區域：北角 | 發展項目所位於的街道的名稱：英皇道 | 差餉物業估價署署長為識別發展項目的目的而編配的門牌號數：101 號 (此臨時門牌號數有待發展項目建成時確認) | 賣方就發展項目指定的互聯網網站的網址：www.101kingsroad.com | 本廣告/宣傳資料內載列的相片、圖像、繪圖或素描顯示純屬畫家對有關發展項目之想像。有關相片、圖像、繪圖或素描並非按照比例繪畫及/或可能經過電腦修飾處理。準買家如欲了解發展項目的詳情，請參閱售樓說明書。賣方亦建議準買家到有關發展地盤作實地考察，以對該發展地盤、其周邊地區環境及附近的公共設施有較佳了解。

本廣告由如此聘用的人在擁有人的同意下發布。賣方：璟鏗有限公司 (作為「擁有人」)、宏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前稱易易壹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再前稱宏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作為「如此聘用的人」) (備註：“擁有人”指發展項目的法律上的擁有人或實益擁有人。“如此聘用的人”指擁有人聘用以統籌和監管發展項目的設計、規劃、建造、裝置、完成及銷售的過程的人士。)| 賣方 (擁有人) 的控權公司：華王有限公司、志航有限公司| 賣方 (如此聘用的人) 之控權公司：Mighty Path Developments Limited、Trendy Elite Holdings Limited、Zenith Splendid Limited、Sparkle Hope Limited、Miracle Cheer Limited、宏安地產有限公司、Earnest Spot Limited、Wang On Enterprises (BVI) Limited、Wang On Group Limited | 發展項目的認可人士：黎紹堅先生| 發展項目的認可人士以其專業身分擔任經營人、董事或僱員的商號或法團：呂鄧黎建築師有限公司| 發展項目的承建商：正利工程有限公司| 就發展項目中的住宅物業的出售而代表擁有人行事的律師事務所：國浩律師(香港)事務所、鴻鵠律師事務所| 已為發展項目的建造提供貸款或已承諾為該項建造提供融資的認可機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集友銀行有限公司、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已為發展項目的建造

提供貸款的任何其他人：華王有限公司。賣方建議準買方參閱有關售樓說明書，以了解發展項目的資料。詳情請參閱售樓說明書。

本廣告 / 宣傳資料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亦不得詮釋成賣方作出任何不論明示或隱含之要約、陳述、承諾、保證或合約條款（不論與景觀是否有關）。| 賣方保留權利不時改動建築圖則及其他圖則、設計、面積、間隔、裝置、裝修物料及設備等。裝置、裝修物料及設備的提供以買賣合約條款為準。發展項目之設計以政府相關部門最後批准之圖則為準。發展項目及其周邊地區日後可能出現改變。| 住宅物業市場情況不時變化，準買方應衡量其財務情況及負擔能力及所有相關因素方作出決定購買或於何時購買任何住宅物業，於任何情況或時間，準買方絕不應以本廣告/宣傳資料之任何內容、資料或概念作依據或受其影響決定購買或於何時購買任何住宅物業。

印製日期: 2025 年 11 月 4 日

1. 由發展項目步行至港鐵炮台山站 A 出口之預計所需時間於 2024 年 9 月 29 日由賣方員工實測所得，資料僅供參考，實際步行時間受人流、交通情況、天氣、路線及其他個人因素等影響。賣方建議準買方到有關發展地盤作實地考察，以對該發展地盤、其周邊地區環境及附近的公共設施有較佳了解。
2. 「兩站轉乘、三綫便利」指可由發展項目出發乘搭港鐵先後到北角站和油塘站兩站分別轉乘將軍澳綫和觀塘綫。在炮台山站出發可乘搭港島綫，而由炮台山站乘搭港鐵港島綫於北角站轉換將軍澳綫乘搭至油塘站方可轉換至觀塘綫。資料來源：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網站 <https://www.mtr.com.hk/ch/customer/st/index.php> (擷取日期：2025 年 11 月 4 日)。以上資料並不構成亦不得被詮釋成賣方就發展項目或其任何部份作出任何不論明示或隱含之要約、陳述、承諾或保證。
3. 詳情請參閱相關售樓說明書、價單、成交紀錄冊及銷售安排。
4. 5 樓至 30 樓(不設 4 樓、13 樓、14 樓及 24 樓)之層與層之間高度最高約 3.45 米，31 樓之層與層之間高度達約 4.00 米 (部份位置層與層之間的高度約 4.35 米)；層與層之間的高度指相關樓層之石屎地台面與上層石屎地台面之高度距離。部分住宅單位之客廳/飯廳、睡房、廚房、浴室、走廊或設有假天花及上層單位跌級樓板，用以隱藏設在住宅單位內的冷氣及/或其他機電設備。部分單位之天花高度將會因結構、建築設計及/或裝修設計上的需要而有差異。上述之層與層之間的高度亦未必適用於任何住宅物業之每一部分。詳情請參閱售樓說明書。
5. 標準單位指 6 樓至 30 樓之單位。特色單位指 5 樓之住宅單位及 31 樓之住宅單位 (不設 4 樓、13 樓、14 樓及 24 樓)。
6. 住宅物業的實用面積(包括構成住宅物業一部分的露台、工作平台及陽台(如有)之樓面面積)，是按照《一手住宅物業銷售條例》第 8 條計算得出。構成住宅物業一部分的其他指明項目(如有)的面積(不計算入實用面積)，按照《一手住宅物業銷售條例》附表 2 第 2 部計算得出。所列之住宅物業實用面積(包括露台、工作平台及陽台(如有)之樓面面積)是以平方呎列明及以 1 平方米=10.764 平方呎換算，並四捨五入至整數平方呎。
7. 停車位種類、營運方式或營運時間等可能不時改動。賣方就發展項目會否有或何時會有停車位提供並不作出任何不論明示或隱含之陳述或保證。停車位之使用受相關法律、批地文件及公契條款限制。
8. 會所設施及其他康樂設施於發展項目入伙時未必能即時使用。部分設施及 / 或服務的使用或操作可能受制於會所守則及設施的使用守則及政府有關部門發出之同意書或許可証。使用會所設施及其他康樂設施可能需支付費用。會所及康樂設施之名稱僅為賣方推廣之用，不會於或出現在發展項目的建築圖則、公契、買賣合約、轉讓契、其他業權文件或法律文件，可能與落成後的名稱不同，亦可能不時更改。賣方保留權利增減會所設施及其他康樂設施及修改其設計及用途，包括但不限於改動發展項目及其任何部分的建築圖則、裝置、裝修物料及設備，並恕不另行通知。此廣告內的資料並非代表會所及康樂設施最終落成之面貌，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或不應被視為任何有關會所及康樂設施之實際設計、布局、間隔、

建築、位置、裝置、裝修物料、設備、家具、裝飾物、植物、園景及其他物件的不論明示或隱含要約、承諾、陳述或保證。

9. 「KINGS CLUB」為賣方推廣發展項目時使用的名稱，該名稱不會出現在發展項目的售樓說明書、公契、相關單位的臨時買賣合約、買賣合約、轉讓契、其他契據、文件或政府部門的資料。發展項目仍在興建中，賣方保留權利改動建築圖則及發展項目各部分之設計，並以政府相關部門最終批准者及發展項目最終落成者為準。

傳媒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

宏安地產營業及市務部

電郵：sales@woproperties.com

電話：+852 2312 8238